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五礦建設有限公司*

MINMETALS LAND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0)

董事辭任

五礦建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為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10A條要求上市發行人所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佔其董事會成員至少三份之一之規定，錢文超先生及楊律先生，以及潘中藝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起分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之職。

錢文超先生、潘中藝先生及楊律先生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等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表達對錢文超先生、潘中藝先生及楊律先生於其任內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的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何劍波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即主席及非執行董事孫曉民先生、執行董事何劍波先生、尹亮先生及何小麗女士；非執行董事田景琦先生及劉則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濬先生、馬紹援先生及譚惠珠女士。

*僅供識別